

证券代码:600062 证券简称:华润双鹤 公告编号:临2018-042

##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湖南省湘中制药有限公司40.65%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华润双鹤”)经2018年5月收购湖南省湘中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中制药”)45%股权后,现又通过湖南省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中产权交易所”)公开摘牌收购湘中制药40.65%股权,其中包括:邵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邵阳市国资委”)持有湘中制药34.65%股权,湖南财信经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财信”)持有湘中制药6.5%股权。本次交易成交价格为人民币12,996.8538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合计持有湘中制药85.65%股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2018年5月24日,本公司通过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以人民币14,387.661万元公开摘牌获得湘中制药45%股权。《关于收购湖南省湘中制药有限公司45%股权的公告》详见2018年6月5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18年6月29日,邵阳市国资委、湖南财信在湖南财信交易所联合挂牌转让其所持有的湘中制药40.65%股权,挂牌底价为人民币12,996.8538万元,其中邵阳市国资委所持34.65%股权转让底价为人民币11,078.4990万元,湖南财信所持湘中制药6.5%股权转让底价为人民币1,918.3548万元。

2018年7月27日,本公司通过湘中产权交易所以人民币12,996.8538万元公开摘牌获得湘中制药40.65%股权(其中邵阳市国资委持有湘中制药34.65%股权,湖南财信持有湘中制药6.5%股权)。

截至目前,本公司与邵阳市国资委、湖南财信已共同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  
(二)公司于2018年8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湖南省湘中制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以不超过12,186万元的价格收购湖南省湘中制药有限公司持有的湘中制药34.65%股权,并以不超过2,110万元的价格收购湖南财信持有的湘中制药6.5%股权,并授权公司总裁负责组织实施本次收购的相关项目工作,表决结果: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聘请中介机构,签订交易协议,认为:  
1.公司收购湘中制药部分股权,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同意本次以不超过12,186万元的价格收购邵阳市国资委持有的湘中制药34.65%股权,并以不超过2,110万元的价格收购湖南财信持有的湘中制药6.5%股权。由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且属于临时性商业决策,同意暂缓披露,后续按照上交所有关业务指引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交易完成后将有利于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领域,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董事会对本次收购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章程》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

2.本次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定价公允,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或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3.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机构及其经办会计师、评估师与本次交易所涉及的相关当事方除业务关系外,无其他关联关系,具有充分的独立性,不存在现实的及预期的利益或冲突。本次审计、评估机构的选聘程序合规。

鉴于本次交易事项是通过湘中产权交易所公开摘牌的方式进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指引》及《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经审慎判断后,本公司认为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且涉及公司商业秘密,于摘牌完成之前暂缓披露该收购事项和金额,暂不能披露公司利益或误导投资者的情况,因此公司在披露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时,暂缓披露该事项。本公司严格按照上交所有关业务指引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规定,已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避免损害投资者知情权。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一)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邵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企业类型:机关  
注册地址:邵阳市人民政府院内  
2.公司名称:湖南财信经济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长沙市开福区浏阳河路12号  
法定代表人:宁海成  
注册资本:87,486.83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进行股权投资,投资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自有资产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财务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合伙)  
(二)交易对方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湖南财信总资产89,121.27万元;净资产84,621.09万元;2017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556.93万元,净利润-433.22万元。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名称:湘中制药40.65%股权(其中邵阳市国资委持有湘中制药34.65%股权,湖南财信持有湘中制药6.5%股权)。  
2.权属状况说明:本次交易的产权清晰,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湘中制药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湖南省湘中制药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湖南省邵阳市宝庆工业集中区大兴南路18号  
成立日期:1998年3月5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6,900万元  
经营范围:片剂、丸剂、颗粒剂、水蜜丸、水丸、液剂、膏剂、合剂(含中药提取)、颗粒剂、硬胶囊剂、酒剂、原料药生产等。  
(2)湘中制药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5%
邵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34.65%
湖南财信经济投资有限公司	6%
其他自然人(共计22名)	14.35%
合计	100%

除本公司不放弃优先受让权外,本次交易涉及的优先受让权的其他股东已书面确认放弃优先受让权。  
“相关资产运营情况说明”、“湘中制药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增减资或改制情况”、“交易标的评估情况”及“湘中制药主要产品最近一年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5日披露的《关于收购湖南省湘中制药有限公司45%股权的公告》。

四、产权交易合同主要内容  
(一)交易方式  
转让方一:邵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转让方二:湖南财信经济投资有限公司  
受让方: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转让标的:湘中制药40.65%股权(其中邵阳市国资委持有湘中制药34.65%股权,湖南财信持有湘中制药6.5%股权)。

(三)转让价款:人民币12,996.8538万元(其中邵阳市国资委所持湘中制药34.65%股权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11,078.4990万元,湖南财信所持湘中制药6.5%股权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1,918.3548万元)。  
(四)产权转让的方式:  
交易标的经资产评估确认后,通过湘中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按照有关交易规则,采取协议转让的方式进行,确定受让方和交易价格,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实施产权交易。

(五)支付方式:  
为确保价款结算安全,邵阳市国资委、湖南财信与本公司三方约定,交易价款按照相关规定通过湘中产权交易所结算平台统一结算。  
本公司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交易价款人民币12,996.8538万元一次性汇入湘中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本公司报名时支付的交易保证金在扣除交易服务费后余款抵作部分交易价款。  
(六)股权交割:  
经邵阳市国资委、湖南财信与本公司三方协商和共同配合,由本公司在湖南财信交易所具《产权交易凭证》之日起15日内完成资产过户及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七)合同的生效条件:  
本合同经湘中制药审核盖章后生效。生效前如有纠纷,按合同条款及有关法律法规追究相关方的责任。

(八)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发生违约行为,都必须承担违约责任。如邵阳市国资委、湖南财信不履行约定义务,应承担违约责任。如本公司不履行约定义务,则有权要求返还交易保证金。  
2.湘中制药具备独立的生产经营能力与自主经营能力,本次交易实施后,与公司及其关联人能够在人员、资产、财务上保持独立,将不存在不能保持独立性、不能自主经营的情况。  
(九)收购资产的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六、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5日披露的《关于收购湖南省湘中制药有限公司45%股权的公告》“六”(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二)本次交易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合计持有湘中制药85.65%股权,湘中制药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将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本次交易将导致公司现金流减少,增加财务风险;湘中制药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经营、管理和技术风险,公司将及时关注和采取风险控制措施,化解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湘中制药不存在对外担保、委托理财的情况。  
七、上网公告附件  
华润双鹤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 报备文件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三)产权交易合同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8-058

##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重要提示  
股东张勇承诺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张勇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计划在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1,922,7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

2018年8月10日,公司接到张勇先生的《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截至2018年8月9日,张勇先生预披露公告披露的减持数量已完成。依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张勇先生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实施完成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减持计划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张勇	集中竞价	2018年5月7日	12.09	480,000	0.040
张勇	集中竞价	2018年5月7日	12.06	158,500	0.013
张勇	集中竞价	2018年5月7日	12.13	140,000	0.012
张勇	集中竞价	2018年5月10日	12.38	700,000	0.059
张勇	集中竞价	2018年5月11日	12.2	150,000	0.013
张勇	集中竞价	2018年5月14日	12.27	30,000	0.003
张勇	集中竞价	2018年5月15日	12.3	430,000	0.036
张勇	集中竞价	2018年5月16日	12.25	80,000	0.007
张勇	集中竞价	2018年5月17日	12.35	124,540	0.010
张勇	集中竞价	2018年5月21日	12.46	975,100	0.082
张勇	集中竞价	2018年6月12日	12.06	230,000	0.019
张勇	集中竞价	2018年6月13日	12.06	90,000	0.008

张勇	集中竞价	2018年6月15日	12.08	382,000	0.032
张勇	集中竞价	2018年7月25日	12.05	90,000	0.008
张勇	集中竞价	2018年7月27日	12.05	21,561	0.002
张勇	集中竞价	2018年7月30日	12.31	1,630,000	0.137
张勇	集中竞价	2018年7月31日	12.11	249,800	0.021
张勇	集中竞价	2018年8月6日	12.11	90,000	0.008
张勇	集中竞价	2018年8月7日	12.76	2,540,000	0.213
张勇	集中竞价	2018年8月7日	13.34	2,360,500	0.198
张勇	集中竞价	2018年8月9日	13.48	970,800	0.081
合计	-	-	12.68	11,922,711	1

张勇先生自2018年5月23日披露减持计划公告至本公告发布之日,累计减持公司股份8,654,661股。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张勇	合计持有股份	136,900,220	11.482	124,977,509	10.48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36,900,220	11.482	124,977,509	10.48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张勇先生的上述股份来源于首发前取得的股份。  
三、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减持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  
三、报备文件  
《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0日

股票简称:广州发展 股票代码:600098 临2018-037号

公司债券简称:12广发01 公司债券代码:122157  
企业债券简称:G17发展1 企业债券代码:127616

##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8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8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关于设立董事会预算管理委员会的决议》(公司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名,8名董事一致同意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预算管理工作,同意公司设立董事会预算管理委员会。  
二、《关于制定〈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预算管理委员会工作规程〉的决议》(公司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名,8名董事一致同意通过)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公司制定《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预算管理委员会工作规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  
三、《关于选举审计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决议》(公司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名,8名董事一致同意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规定,

公司于今日收到长江保荐的通知,因原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之一古元峰先生工作变动,无法继续履行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职责,长江保荐决定由王初先生、陈华国先生和戴露露女士继续担任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继续履行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的职责。  
本次变更后,长江保荐委派的公司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为王初先生、陈华国先生和戴露露女士。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602 证券简称:世纪华通 公告编号:2018-070

##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Jingyao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股权、Jiaocun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100%股权及Huayu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100%股权,地点位于(北京)科技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通过境外子公司购买DianDan Interactive Holding 4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的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事项,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已于2018年2月实施完毕。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担任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并指古元峰先生、王初先生、陈华国先生和戴露露女士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8月10日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8月10日

证券代码:002104 证券简称:恒宝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4

##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正常生产经营不受影响并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12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8)。

根据以上决议,现就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自2018年5月31日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累计金额为33,000万元(已到期15,000万元,尚未到期18,000万元),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披露标准,相关内容主要内容如下:  
(一)中国银行阳阳支行理财产品  
1、名称: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全球智选理财产品  
2、类型:保本保证收益型  
3、金额:15,000万元  
4、年化收益率:3.30%  
(二)交易方式  
转让方一:邵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转让方二:湖南财信经济投资有限公司  
受让方: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转让标的:湘中制药40.65%股权(其中邵阳市国资委持有湘中制药34.65%股权,湖南财信持有湘中制药6.5%股权)。

三、产品成立日:2018年8月10日  
7、产品到期日:2018年9月17日  
8、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银行阳阳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中国建设银行理财产品  
1、名称: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全球智选理财产品  
2、类型:保本保证收益型  
3、金额:15,000万元  
4、年化收益率:3.20%或2.80%  
(三)交易方式  
转让方一:邵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转让方二:湖南财信经济投资有限公司  
受让方: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转让标的:湘中制药40.65%股权(其中邵阳市国资委持有湘中制药34.65%股权,湖南财信持有湘中制药6.5%股权)。

三、产品成立日:2018年8月10日  
7、产品到期日:2018年9月17日  
8、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银行阳阳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兴业银行理财产品  
1、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产品  
2、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金额:3,000万元  
4、年化收益率:4.19%至4.23%  
(四)交易方式  
转让方一:邵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转让方二:湖南财信经济投资有限公司  
受让方: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转让标的:湘中制药40.65%股权(其中邵阳市国资委持有湘中制药34.65%股权,湖南财信持有湘中制药6.5%股权)。

三、产品成立日:2018年8月10日  
7、产品到期日:2019年2月6日  
8、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兴业银行阳阳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履行的审批程序  
1、《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2、本次现金管理的额度在审批额度内,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 投资风险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累计金额为54,100万元(含本次),其中尚未到期的余额为18,000万元(含本次),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对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签约方	是否关联关系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期限		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元)	资金来源
					起始日	到期日			
1 中国银行阳阳支行	否	中国建设银行 欧元-周周利“开放式净值组合型保本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100	2018/2/14	2018/2/27	2.37%	17,720.55	自有资金
2 中国银行阳阳支行	否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2018/2/14	2018/3/21	3.00%	102.74	自有资金
3 兴业银行阳阳支行	否	兴业金壹顺-优享2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8/2/14	2018/2/26	3.00%	29,589.06	自有资金
4 中国农业银行阳阳支行	否	利丰利“2018年第一期4879 期对公定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18/5/30	2018/7/2	3.80%	343,564.64	自有资金

六、报备文件  
1.相关理财产品购买凭证及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593 证券简称:大连圣亚 公告编号:2018-041

##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发起设立基金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设立基金名称:圣亚美文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工商核定为准,以下简称“圣亚美文旅基金”)  
●拟募集金额:总额3亿元人民币。  
●特别风险提示:上述发起设立基金的相关合作协议尚未正式签署,处于基金名称阶段,基金的设立、募集及投资可能面临未来市场环境的不确定性而产生一定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一、概述  
根据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既定发展战略,为更有效推动公司业务开展,加快公司业务升级和战略布局的实施,公司借助基金专业化运作团队的投资运作能力,拟发起设立圣亚美文旅基金,拟募集金额总额3亿元人民币。基金将投向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优质文化类、旅游类企业及其他相关企业等。  
二、拟设立基金的基本情况  
1、基金名称:圣亚美文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工商核定为准)  
2、组织形式:有限合伙  
3、注册地:深圳市  
4、经营范围:从事股权投资等业务(以工商登记为准)。  
5、投资领域:企业股权投资业务,主要投资于文化类、旅游类企业、物流企业等。  
6、拟募集金额:总额3亿元人民币。  
三、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拟由公司控股孙子公司深圳市奥美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管理人,负责基金的日常运营与管理。

公司办公:深圳市奥美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D5A2P22H  
法定代表人:郑东明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500万人民币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投资管理(均不含证券、期货、基金、金融及其他限制项目);受托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基金发起设立及募集对公司2018年度业绩的影响尚不确定。公司通过发起设立上述基金,借助基金专业化运作团队的投资运作能力,可以加快公司业务升级步伐,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积极应对主营业务激烈市场竞争环境。  
五、风险提示  
上述发起设立基金的相关合作协议尚未正式签署,处于基金名称阶段,基金的设立、募集及投资可能因未来市场环境的不确定性而产生一定的风险。同时,投资基金设立后在日常运营的过程中,可能会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公司经营、交易方案、并购整合等多种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公司将根据基金发起设立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审议决策程序,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8月10日

证券代码:000737 证券简称:ST南风 公告编号:2018-40

## 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南风”,证券代码:000737)自2018年1月26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8年1月26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2),并于2018年2月2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停牌期间,经公司与相关各方协商、论证,公司初步确认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2月9日开市起复牌,并披露了《关于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公司分别于2018年3月2日、2018年3月10日、2018年3月24日、2018年4月11日、2018年4月25日、2018年5月11日、2018年5月18日、2018年6月1日、2018年6月15日、2018年6月30日、2018年7月14日和2018年7月28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5)、《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20)、《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22)、《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23)、《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25)、《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29)、《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30)、《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31)、《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34)、《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35)、《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38)和《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3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重组相关方及独立财务顾问、审计、评估、律所等中介机构正在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相关材料编制工作正在有序开展。鉴于相关程序正在进行中,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十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以上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796 证券简称:世嘉科技 公告编号:2018-071

##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于2017年12月21日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证监许可[2017]2369号)。在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之后,按照文件有关要求召开股东大会,积极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相关工作的进展情况如下:  
本次交易之标的公司苏州波发特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苏州波发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波发特”)100%的股权已过户至本公司名下。

本次交易之股份发行购买资产涉及的新增股份20,510,483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登记手续,新增股份于2018年1月26日上市,公司于2018年3月在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办理了注册资本变更及公司章程修订等事宜,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199.6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1,029.6483万元。  
本次交易之标的公司2017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会字[2018]0038号《关于苏州波发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公司